

<<完善住房公积金制度的理论与实践>>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完善住房公积金制度的理论与实践>>

13位ISBN编号：9787509507520

10位ISBN编号：7509507529

出版时间：2008-9

出版时间：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一

作者：肖文海

页数：223

字数：177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完善住房公积金制度的理论与实践>>

内容概要

本书是《蛟桥经济文库》系列之一的《完善住房公积金制度的理论与实践》，书中努力研究了“完善住房公积金制度的理论与实践”，具体包括：住房制度改革的曲折历程与住房公积金制度的形成、住房公积金制度的成效与问题、住房公积金制度对企业的影响等内容。

作者简介

肖文海，男，1971年11月生，江西省吉安人。

1994年毕业于南昌大学，获理学学士学位；1999年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2004年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1999年任教于江西财经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职称，研究方向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主持与参与国家级与省级课题多项，先后在《改革》、

《经济与社会体制比较》、《当代财经》等国家级及著名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40多篇。

书籍目录

- 第一章 收入分配领域中存在的问题与住房制度改革的方向
 - 第一节 我国收入分配领域中存在的问题
 - 第二节 住房制度改革的路径依赖与现行房改政策体系
 - 第三节 住房制度改革的发展方向
 - 第四节 完善住房公积金制度
- 第二章 住房公积金制度的形成
 - 第一节 住房制度改革的曲折历程与住房公积金制度的形成
 - 第二节 住房公积金制度的基本性质
 - 第三节 研究住房公积金的意义
 - 第四节 本书的篇章 结构与研究方法
- 第三章 住房公积金制度的成效与问题
 - 第一节 住房公积金制度的现状
 - 第二节 住房公积金制度取得的成绩
 - 第三节 住房公积金制度推行中的问题
 - 第四节 住房公积金制度新政策
- 第四章 住房公积金的制度经济分析
 - 第一节 新古典经济学对住房公积金的分析
 - 第二节 住房公积金的制度经济分析
 - 第三节 政府规制理论与住房公积金制度
 - 第四节 住房公积金制度的成本收益分析
- 第五章 住房公积金对国民经济和房地产业的影响
 - 第一节 住房公积金制度对居民储蓄投资行为的影响
 - 第二节 住房公积金制度对企业的影响
 - 第三节 住房公积金制度对财政的影响
 - 第四节 住房公积金与政策性住房金融
- 第六章 住房公积金、住房分配货币化、经济适用房、政策性住房抵押贷款联动机制阶段
 - 第一节 住房公积金与住房分配货币化
 - 第二节 住房公积金制度与经济适用房制度的协调
 - 第三节 住房公积金与住房金融模式
- 第七章 住房公积金的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
 - 第一节 住房公积金的会计核算
 - 第二节 住房公积金的财务管理
- 第八章 其他国家与地区政策性住房金融的借鉴
 - 第一节 新加坡的公积金制度模式
 - 第二节 中国香港地区的强制性公积金制度
 - 第三节 德国的住房储蓄制度
 - 第四节 英国的住宅建筑社
- 第九章 收入分配改革视角下公积金制度的发展方向
 - 第一节 决定住房公积金发展方向的若干因素分析
 - 第二节 社会保险资金管理的现状
 - 第三节 建立大公积金制度可能性的探讨
- 结束语
- 主要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到2000年底，职工和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将分别达8%。

从实施住房公积金制度单位缴交公积金情况看，国有部门比非国有部门单位实施情况要好，国家机关比国有企业好，直属单位、系统内单位比市属单位要好，东部经济发达地区比中西部地区要好。

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额为职工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乘职工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为职工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月缴存额为职工本人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乘以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职工和单位公积金缴存比例不得低于5%，现行制度鼓励有条件的城市适当提高缴存比例。

《条例》规定单位应当于每月发放职工工资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单位缴存的和为职工代缴的住房公积金缴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开办的住房公积金专户内，由受委托银行计入职工住房公积金账户。

职工及单位缴存的住房公积金自存入职工住房公积金账户之日起按国家规定利率计息。

当前财务办法规定，职工当年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按活期存款计息，历年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按三个月的整存整取利率计息。

鉴于一些单位在缴存住房公积金方面态度消极，新的制度赋予住房公积金中心和单位职工有权督促单位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

一些城市如沈阳则建立了住房公积金管理执法制度，市公积金中心将通过日常检查和职工揭发、检举、控告等方式，受理单位违反《条例》案件。

武汉市加大住房公积金征缴力度的方法是赋予国税局代征住房公积金的权限。

二、住房公积金的运用在住房公积金制度成立之初，主要用于筹集住房建设资金，发放经济适用房开发贷款。

以上海的情况为例，从1995年到1998年10月底，已有超过200亿元的住房公积金投放在住房建设和住房消费中，其中仅有88亿元用于职工个人住房抵押贷款。

在住宅市场需求旺盛的卖方市场条件下，主要矛盾是筹资建房，这种情况是可以接受的。

但由于住房公积金贷款条件优惠，各单位和开发商竞相申请使用这笔资金，以至于引发一些“寻租”行为，加上经济适用房开发建设自20世纪90年代末期已经适度饱和，现行制度对住房公积金的运用方向进行了重要调整。

《条例》取消了住房建设贷款，规定住房公积金在保证提取的前提下，只能用于职工购买、建造、翻建、大修住房贷款，剩余资金可以用于购买国债。

目前，从上海、天津、苏州等地区情况看，个人贷款需求增长很快，住房公积金归集量还不能完全满足职工贷款需求，因为住房公积金归集量还不足贷款发放量，只能采取降低贷款额和实行轮候制的方式解决资金供求的矛盾，值得指出的一点是：《条例》第二十七条第六款规定当房租超出家庭工资的规定比例的职工可提取住房公积金账户的存储余额，但从各地公积金制度的实施情况看，目前尚无哪一个城市实施了该款的规定。

职工除在购买、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时可提取住房公积金存储本息并申请使用住房公积金抵押贷款外，在离退休、终止劳动关系及户口迁出所在市或出境定居时，可提取公积金账户的余额。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